

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较好地履行了公司及股东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经营情况

2024 年传统业务实现稳定增长，主营业务收入、净利润、研发投入等指标均达成计划。稳固汽车发动机及底盘减振器零件业务模块，在此基础上拓展其他类别产品业务，维护好主营业务基本盘并适当增长，是公司未来转型成功的基础。

公司募投项目“年产 2.5 万吨精密传动部件智能制造项目”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该项目建成显著增强了公司的制造实力，加工工艺方面，公司具有了插齿、滚齿、磨齿、花键加工、渗碳淬火、高精度磨削、高精度珩磨等方面的生产能力，填补了公司加工能力方面的空白；产品方面，公司具备了生产齿轮和涡轮增压器中间壳的能力，这不仅丰富了产品种类，也为公司开拓新的市场和客户群体创造了条件。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募投项目“年产 2.5 万吨轻质合金锻件项目”已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公司自主研发的悬架减振器取得阶段性成果，在汽车后市场和各赛事中得到了一致好评，2025 年公司将加强悬架减振器的设计、工艺、性能升级并加大市场推广力度，提高行业影响力，将自主研发的悬架减振器推向市场。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年末）	2023 年度（年末）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625,656,693.47	570,218,980.89	9.72%
毛利率	29.51%	25.54%	3.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548,942.11	85,667,576.50	-26.99%

项目	2024年度(年末)	2023年度(年末)	同比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5,258,799.25	52,606,998.31	24.05%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8,600,935.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747,157.95	77,020,415.47	-1.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20	0.5836	-25.9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12	0.5836	-26.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95%	9.72%	-2.77%
资产总额	1,125,628,141.88	1,107,078,390.29	1.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12,635,969.71	916,050,249.32	-0.37%
资产负债率%(合并)	18.92%	17.26%	1.67%
流动比率	2.63	3.29	-20.06%
利息保障倍数	25.76	26.66	-3.38%
应收账款周转率	5.30	5.30	0.00%
存货周转率	2.63	2.77	-5.05%

二、董事会运行的基本情况

(一) 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4年度，公司共计召开董事会9次：

1、2024年1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拟与清华大学签署委托开发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2024年2月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豁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3、2024年3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暨对外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

自查情况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4、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5、2024 年 6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2024 年 7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豁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7、2024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调整的议案》。

8、2024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制订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9、2024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二）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属四个专门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认真开展各项工作，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依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规范运作，忠实、勤勉地履行义务，就专业事项进行研究、讨论、提出意见和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1、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及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要求规范运作。主要审议了公司定期报告、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决算报告、聘请审计机构、关联交易等议案；此外，审计委员会在日常指导和监督公司财务、审计工作方面，认真审议了审计部提交的工作计划和总结报告等，指导财务部、审计部开展相关工作。针对年度审计，不定期与签字会计师沟通审计进度、审计过程中关注的重点事项。

2、提名委员会

2024 年，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了 1 次会议，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及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要求规范运作。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了 3 次会议，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及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要求规范运作。主要审议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工作计划和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

4、战略与发展委员会

2024 年，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了 1 次会议，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及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要求规范运作。制定了公司 2024 年度经营计划。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 3 名，其中 1 名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独立董事具备工作所需的财务、法律及汽车行业相关知识，能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坚守职责，以勤勉的态度履行义务。在审议各项议案时，独立董事始终保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绝不偏倚。密切关注公司的经营业务动态、财务状况以及重大事项进展，充分运用各自深厚的专业知识，为公司发展出谋划策。在公司财务管理、内部控制体系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优化、年度审计机构续聘等关键事项上，独立董事凭借专业视角和审慎态度，作出了客观公正的评判，有力地推动了公司生产经营，使管理工作朝着持续、健康、稳定

的方向发展，成为公司稳健前行的重要保障力量。

（四）董事会对股东大会的执行情况

2024 年，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董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认真负责的态度，认真落实，积极协调公司各部门，推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议案顺利实施。通过及时、准确的信息披露，以及规范的决策流程，确保了广大中小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切实维护和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利益，为公司的稳健发展奠定了坚实的治理基础。

1、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2024 年 7 月 17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五）《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积极推进内幕信息管理工作的有效运行。公司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严格规定了内幕信息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明确了相关责任人的权利和义务，保证内幕信息的保密性，杜绝内部信息泄露对公司造成重大影响。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在编写定期报告等重大事项时，对所涉及的内幕知情人及时进行登记报备。报告期内，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及相关人员不存在因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执行或涉嫌内幕交易被监管部门采取监管措施及行政处罚情况。

（六）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

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职责，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进行信息披露，报告期内，公司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按照规定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时披露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

公司董事会注重与投资者的交流互动关系，通过业绩说明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投资者热线、邮箱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为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创造良好途径。在此过程中，积极解答投资者的疑问，及时更新公司发展动态，精准传递公司价值亮点，全力维护良好的舆情环境，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通过扎实推进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使得投资者能够更及时、准确且全面地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治理情况以及发展战略等重要信息，进一步提升了信息透明度，有效增强了投资者对公司发展的信心与信任。

三、2025年工作规划

1、紧抓新客户、新产品的开发。2025年公司将继续以“智能制造、绿色制造、柔性制造”为主要发展方向，在传统主营业务稳步增长的同时，大力度、高强度推进齿轮、中间壳、锻件产品的生产销售。通过加速产品量产进程、优化生产流程、提升技术水平、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质量，彻底夯实公司业务第二增长曲线。另外，进一步加大悬架减振器宣传力度，打造品牌竞争优势。通过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销售策略，提升产品在市场上的占有率，并积极争取与整车企业的配套合作，以实现市场份额的快速增长。

2、贯彻精益生产，推动增效降本。2025年，公司将继续强化管理优势，抓好管理维度，深挖管理的深度和广度。在信息化管理方面，以信息化和工业化的深度融合为切入点，继续优化生产自动化体系，推进管理流程的规范化、简易化和智能化；在成本管理方面，突出过程控制、强化质量意识，深挖内部管理效益，通过技术创新、工艺优化、人员激励来提升效率、降本增效，重点关注募投项目产品和悬架减振器的生产成本管控。科学筹划、精准布局，着眼产品性能和自主创新能力，继续挖掘市场潜力，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3、强化公司治理水平。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生产经营目标，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扎实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的精准制定，科学高效的决策重大事项。同时，加强对公司管理层的

有效监督，确保管理活动的透明性和合规性。公司将实施精细化管理，优化内部控制流程，完善内控制度，强化法律意识，完善风险防范机制，提升规范运作水平，以实现公司健康、稳定、长远的发展。

4、切实做好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透明度。

5、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热线、邮箱、深交所互动易平台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沟通，以投资者的需求为导向，形成与投资者之间良好互动。切实维护投资者的知情权、参与权和分红权，依法维护投资者权益，树立公司良好的形象。

6、高度重视、抓好规范运作培训工作。遵照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严格执行完成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对财务负责人的业务培训，不断提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能力；同时做好公司内部规范运作培训，不断加强公司各部门各管理人员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合规意识与风险责任意识，切实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

7、完善 ESG 体系建设，强化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董事会根据所处行业及自身经营特点，制定 ESG 战略规划，完善 ESG 工作机制，构建结构完整、层级清晰、权责明确、运行高效的 ESG 管理体系，设 ESG 执行小组负责 ESG 相关的信息反馈及报告编制等工作。公司董事会作为决策层，审议通过 ESG 相关议题，并全力推动 ESG 工作的落实。在公司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积极承担社会责任，以实际行动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确保公司在促进社会和谐与环境保护方面贡献力量。

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9 日